

上海腾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于2018年4月10日收到股东代表监事王蓉蓉递交的辞职报告。王蓉蓉通过上海仁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2,500股，占公司股本的0.11%。王蓉蓉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二)辞职原因

因个人职业发展原因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王蓉蓉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在年度股东大会时聘任新股东代表监事，满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监事会成员人数的要求。王蓉蓉辞去监事职务的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股东代表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王蓉蓉仍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

职责。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王蓉蓉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王蓉蓉原先的工作已交由部门其他同事负责。公司对王蓉蓉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备查文件

股东代表监事王蓉蓉的《辞职报告》

上海腾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1日